**臺南市110學年度**

**雙語國家政策-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子計畫一：提升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1-6臺南市推動全市國中小教師英語專題公開授課獎勵計畫**

* 1. 依據：
		1. 教育部110學年度「雙語國家政策-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2. 臺南市110學年度「雙語國家政策-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2. 目的：
		1. 針對英語創新、多元、全英等特色課程，辦理公開授課。
		2. 透過公開授課及回饋等教學相長的有效作為，讓老師互相觀摩，以精進本市教師教學技巧。

* 1. 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3. 承辦單位：臺南市雙語暨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安平區西門實小)
		4. 協辦單位：臺南市英語科輔導團
	2. 參加對象：本市轄屬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編制內正式教師自由參加。名額30名。1名公開授課教師(編制內正式教師)可自行搭配1位協作教師(不限正式教師)。
	3. 執行期程：111年5月27日(星期五)至111年9月30日(星期五)。
	4. 辦理方式：
		1. 辦理時間：
1. 報名截止日期：徵求線上公開授課教師(預計錄取30名)。欲參加線上公開授課教師請於111年5月20日(星期五)前將公開授課相關訊息填報下列表單<https://forms.gle/mNAWrPF9aGpn3oj87>。分區、分教育階段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2. 公開授課日期：111年5月24日(星期二)前，由本市教育局公告教師線上公開授課日期，並開設研習供全市教師報名。
	* 1. 辦理說明：
3. 本計畫內之「英語授課」係指該英語課程中課堂用語或運用教學媒體，使用英語教學比率達70％以上，全程使用英語授課或國小一堂課40分鐘需28分鐘全英語授課、國中一堂課45分鐘，至少32分鐘使用全英語授課。
4. 公開授課內容係以校內既定的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中，使用英語授課之主題或專題。可結合以下各校教學活動辦理，如：

1. 學校定期教學觀摩。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3. 課程與教學創新等計畫方案。

4. 英語教學相關計畫成果發表等場次。

1. 錄取教師注意事項：
	* + 1. 須填寫「公開授課課程簡介」(如附件)，並於實施線上公開授課一周前，以email方式寄至雙語中心洪佳雯教師電子信箱jiawen405@hmps.tn.edu.tw。
			2. 參與由雙語中心辦理之行前講習，該講習將於錄取公告後擇日公告辦理。
			3. 公開授課教師須自行安排一位協作教師協助以網路攝影機或行動載具攝影並登入雙語中心開設之視訊會議。
			4. 錄取公開授課之教師提供實體教室公開授課一節課，授課對象為學生，教師以英語進行授課，並由協作教師登入雙語中心開設之Google Meet網址，同步視訊傳送，並由雙語中心人員同場紀錄公開授課過程。
			5. 完成公開授課後，由雙語中心補助公開授課教師及協作人員，內聘講師鐘點費及內聘協作鐘點費一節。
			6. 請各校依權責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與協作人員，核予公假登記。
2. 報名參加線上觀課之教師注意事項：
	* + 1. 欲參與線上公開觀課之教師，請依教育局公告，於學習護照上報名。經錄取後，由雙語中心將線上觀課連結寄送至報名研習教師之學習護照信箱。
			2. 參加觀課之教師，須於觀課後提交「教師觀議課紀錄表」線上表單(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KKREiFfrj9fmtbeh9>)，通過後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含線上觀課及填寫觀議課表單)。
			3. 請各校依權責辦理參與觀課之教師公假登記，課務請自理。
3. 預期效益：
	* + 1. 協助教師省思教學，根據同儕回饋的觀點或建議，提供教學者反 思教學理念或設計。
			2. 從觀課者的回饋中學習專業知識或經驗：觀課者有不同的專業與經驗，在議課時，他們也常會分享自己的專業知識或經驗，教學者可從觀課者的回饋中獲得學習。
			3. 透過觀摩與分享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精進，引導教師聚焦於學生學習之課堂實踐性。

**附件**

**1-6臺南市推動全市國中小教師英語專題公開授課獎勵計畫**

**公開授課課程簡介(錄取後填寫、中英文皆可、2頁為限)**

|  |  |
| --- | --- |
| 授課教師： | 學校： |
| 班級： | 學生數： |
| 領域學科： | 教材來源： |
| 課程主題或專題名稱： | 日期：本課程教學節次：共\_\_\_\_\_\_\_\_節，本次教學為第\_\_\_\_\_\_\_\_節 |
| 說課：(就班級特性、學生學習狀況、目前課程進度等說明) |
| **課程設計簡案 (可自行增刪項目)** |
| * 教學目標：
* 教學內容：
* 教學流程：
 |